

花蓮縣明廉國小 108 學年度跳蚤市場~二手書交換系列活動辦法

感恩惜福，非你 Book ~~~ 二手書交換活動

一、依據：

(一)花蓮縣明廉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行事曆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落實品德教育，提升學生感恩、愛物惜物觀念。

(二)加強學生二手物品回收概念，提倡二手書回收再利用之價值。

(三)營造校園閱讀風氣，藉由二手書交換，提升兒童閱讀興趣。

(四)透過二手書交換活動，增加學生閱讀廣度與深度。

(五)養成使用圖書館的良好習慣，讓圖書資源能永續利用。

三、時間：108 年 12 月 2 日(星期一)~108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五)

四、地點：本校二樓圖圖書室

五、活動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。

六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辦理市圖借書證系列活動：

以沒有辦過市圖借書證的學生為主，先發下申請表請學生填寫，請市圖先製作借書證，12 月 20 日(星期五)活動當天以學校借書證領取並贈送小禮物。讓閱讀習慣在寒假、暑假學校圖書館休館時可以延續。

(二) 二手書交換：

1. 第一階段：「感恩有您--交換準備」活動

(1)活動時間：108 年 12 月 2 日(星期一)至 12 月 13 日(星期五)開館時間。

(2)活動方式：有意交換書籍的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，將書籍送交圖書志工，審核適合國小學童閱讀之優良讀物後發給點數，每提供 1 本書交換，

按定價滿百元獲得點數 1 點，累積點數可於第二階段兌換書籍。

(3)捐書限制：

- A. 外觀必須保持完整；內頁無破損、缺頁、塗鴉、髒汙、受潮、發霉等情形。
- B. 內容必須為適合小學生、幼兒園閱讀之語文、自然、社會、藝術、、、等類別書籍。（不接受教科書、參考書、宗教書籍、小冊子、宣傳文件、報紙、期刊、校刊、畢業紀念冊）
- C. 所提供交換之圖書資料，本館擁有處理權。

2. 第二階段：「惜福市集-好書交換」活動

(1)活動時間：108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

(2)活動方式：凡於第一階段捐贈書籍之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學生家長，可於第二階段至二手書攤位兌換書籍，活動當天若未兌換完畢，視同放棄兌換權益。未兌換完餘書，由圖書志工整理後充實本校圖書角或參加愛心贈書活動，亦歡迎大家贈書。

(三)閱讀闖關活動：

- 1. 根據本學期低、中、高年級閱讀課程設計闖關內容，透過闖關活動檢視圖書資訊利用教育成效。
- 2. 透過活動方式讓小讀者更親近圖書，喜歡閱讀。
- 3. 過關者贈送獎品一份。（限量 100 份，送完為止）。

(四)雲水書車閱讀體驗：

配合一年級校訂課程~閱讀萬花筒，邀請雲水書車到校設站，提供學生體驗不一樣的圖書館。

七、活動流程：

項目	時間	地點	負責人/協助人員	備註
場地佈置、前置作業	108.12.19 前	圖書室	市圖陳怡琳、葉景巍/ 圖書志工、圖書小志工	

市圖辦證系列 活動	12.20(五) 09:00~11:00	圖書室	市圖陳怡琳/圖書志工	
雲水書車閱讀 體驗	12.20(五) 09:00~11:00	學校大門內空地(以當天現場為主)	楊秋月老師/低年級導師	
閱讀闖關活動	12.20(五) 09:00~11:00	圖書室	葉景巍/圖書志工	
二手書交換	12.20(五) 09:00~11:00	圖書室外走廊	圖書志工	
場地整理	12.20(五) 11:00~11:30	圖書室	全體工作人員	

九、本辦法經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註冊組長 葉景巍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蔡淑娟

校長：

明康國民小學 校長 方智明